

附件 2

霞山区
2021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霞山区财政局

填报人：梁海芳

联系电话：0759-2170113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2021 年，霞山区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注重涉农支出经济、社会、生态等整体效益，通过统筹整合中央、省、市、区级涉农资金，把财政资金用在农民群众期盼的项目上，用在最能发挥作用的事项上，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规模效益，真正体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干成事，通过重点涉农项目带动了霞山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霞山区全年预算共安排各级涉农资金 3522.53 万元，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2450 万元（2020 年 11 月 3 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2148 万元，2021 年 3 月 10 日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302 万元），中央资金 66.03 万元，市县级资金 1006.5 万元。

收到省级资金后，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2021 年 4 月 20 日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对全区的资金分配方案区域绩效目标进行审议并原则通过，按照审议结果，区涉农办于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4 月向市级报送了资金分配方案（即拟实施项目明细）和区域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1 年，我区共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3522.53 万元支持 17 个涉农资金项目，其中：省级涉农资金 2450 万元，与省级涉



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66.02867 万元，市县级资金 1006.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3489.0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5%，其中：中央资金 66.02867 万元，执行率 100%；省级涉农资金 2416.51 万元，执行率 98.63%；市县级资金 1006.5 万元，执行率 100%。

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一是友谊街道村庄风貌提升项目工程未结算，导致工程尾款 29.0157 万元未能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滞留在项目实施单位。二是基本农田补助资金因部分基本农田位于争议地和飞地范围，导致部分资金 0.2958 万元无法在 2021 年形成支出。三是碳汇造林项目由广东森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化州分公司中标开展造林工作，设计造林面积 327 亩，但由于三岭山森林公园造林项目地块面积较大，而且在造林时间段，湛江市天气持续干旱无雨，使造林培养环境较差，未能达到预期的培育效果，导致部分资金 4.1761 万元无法在 2021 年形成支出。上述三项共计 33.4876 万元已于 2022 年 1 月份全部支出完成。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度，我区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17 个，区涉农办分别组织和指导同级主管部门，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17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各类一级项目中：

1.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共实施 2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2 个。实施项目中，2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了 2020 年晚造及 2021 年早、晚两造水稻保险保费补贴任务，2021 年我区水稻种植面积 10756.62 亩；2021 年水稻承保面积 10756.62 亩，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率超 90%，实现了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2. 动植物疫病防控。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在我区森林公园周边村庄的耕地、荒地、草地等红火蚁发生区域实施防治扑杀，显著降低了红火蚁的发生和危害程度，达到 4 级及 5 级发生水平控制在总发生面积的 3% 以下，3 级以下发生水平的疫情面积显著减少，有效控制了红火蚁发生和蔓延，避免出现危及人身安全事件的发生。

3.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霞山区友谊街道、新兴街道、海头街道、东新街道、建设街道、爱国街道等 25 条自然村的污水管道改造等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通过项目实施，逐步推进雨污分流设施建设，使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辖区内农村人居环境村庄清洁得到显著改善，可持续性支撑经济、社会不断发展。

4. 厕所革命-农村厕所革命。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

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通过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完成海头、友谊、新兴、东新、建设等街道相关自然村公厕新（改）建任务 20 座，补上了农民群众生活品质短板，提升卫生习惯，倡导文明风尚，而且大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对生产生活方式、村庄面貌和村民风貌将带来巨大变化。

5. 村内巷道建设。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霞山区爱国、海头、新兴、友谊街道所属村委（自然村）的道路改造等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通过实施项目，使村民出行更加便利、快捷，村民满意度度显著提升。

6. 村庄风貌提升。共实施 6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项目 6 个。实施项目中，6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了霞山区部分村庄的美化绿化、三线整治、安装路灯，以及外立面改造等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通过新建、改建等方式进行系统改造，建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特色突出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告别“脏乱差”、实现“绿富美”。

7. 河长制湖长制项目。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编制完成了霞山区一号渠等八条河渠“一河一策”、“一河一台账”、“一河一评估”项目等资料，水生态保护改善方案编制完

成后，霞山区河渠环境生态保护将更加趋于科学、合理。

8.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 1 个。实施项目中，1 个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安排专项资金在村内巷道安装了太阳能路灯 100 盏，较好地改善了水库移民村的生活居住环境，农民生活满意度不断得到提升。

9. 基本农田保护项目。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建设（实施）中项目 0 个。基本农田保护工作是年度耕地保护考核其中一项指标，基本农田补助资金分配工作的履行，是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工作保障，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完善基础设施，提高耕作条件，增加群众收益。2021 年度我区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圆满完成，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7485 亩，不低于保护任务的 7200 亩。

10.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项目 1 个，建设（实施）中项目 0 个。结合霞山区自然保护地优化方案，对霞山区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进行勘界，编制勘界报告，形成具有法律依据、相关各方认可、边界准确清晰的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为霞山区自然保护地的有效保护，维护生态安全，平衡生态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提供科学依据。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完成率 100%，自然保护区管控分区划定工作完成率 100%，特呈岛海洋自然公园矢量面积 2000.56 公顷。

11. 造林与生态修复。共实施 1 个项目，其中已完工（完成）

项目 1 个，建设（实施）中项目 0 个。增加森林面积、优化森林结构，提高森林的碳储量，以达到增加森林碳汇、提升森林生态功能的目的。完成造林 338 亩。

（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粮食生产相关内容）。安排 2021 年湛江市霞山区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支持我区进行水稻报险承保。2021 年涉及水稻种植面积为 10756.62 亩，水稻承保面积为 10756.62 亩，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率超 90%。

2. 强化动物疫病防控。2021 年，我区例行检疫禽类约 382 万羽，受委托生猪检疫 162 头；禽类监测自检 84 批次共 930 份；蛋类定量检测 55 份；完成畜禽产品例行监测数 620 个，自检合格率 100%；免疫注射禽类约 21.3 万羽，牛 457 头，犬 536 只；坚持执行 1110 制度，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132 头，生猪产品 1.985 吨，罚没生猪拍卖收入 148895.5 元；消毒场地 16 万平方米以上，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达到 100%。

3.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2021 年，完成种植户农药仓库检查累计 135 人次，快速检测农产品样品 1780 批次，总体合格率 98.14%，全年无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4.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和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2021 年，我区切实推进“垃圾革命”，拆除危房、旧房、弃房、断壁残垣、乱搭乱建、违章建筑 262 处 23860 平方米，清理了垃圾杂物 15836 车次，清除小广告 2 万多张、乱拉乱挂“三线”7970 米，统一规

范更新商铺招牌 200 个，使农村卫生环境大为改观，80%以上行政村达到了干净整洁村标准。同时，新建和改造垃圾中转站 23 座，新建垃圾屋 3 座，配备垃圾清洁人员 300 多人，村庄保洁覆盖面和垃圾处理率均达 100%。

5.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切实推进“厕所革命”，完成自然村公厕新（改）建任务 19 座，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100%。截止 2021 年年底，全区问题户厕以及公厕已经全部整改完毕，其余需要改造提升的厕所纳入“十四五”改厕计划，分批次进行改造提升。

6.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统筹安排 2021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及政府专项债用于支持农村污水整治等基础项目建设，全区 64 条自然村完成了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7.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2021 年，安排湛江市霞山区一号渠、二号渠等 8 条河渠“一河一策”、“一河一台账”、“一河一评估”项目。我区建立实施了我区 8 调河渠黑臭水体“一河（湖）一策”“一河（湖）一台帐”“一河（湖）一评估”“三个一”制度，确保完成黑臭水体治理任务，加快补齐城市环境基础设施短板，使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明显见效，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并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的任务清单和时间节点要求，如期将资金用于“湛江市霞山区一号渠、二号渠等 8 条河渠“一河一策”、“一河一台账”、“一河一评估”项目”，并完成项目验

收。

8.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基本农田补助资金为 22.455 万元，区域绩效已完成。

9.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广东省特呈岛国家海洋公园保护地整合优化项目资金为 30 万元，区域绩效目标已完成。

10. 造林及抚育，碳汇造林项目资金为 65.44 万元，区域绩效已完成。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未完成绩效目标任务主要涉及霞山区爱国街道村庄风貌提升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执行规定程序、调整设计方案以及天气影响耗费了一定时间，都或多或少拖延了部分涉农资金项目推进进度。为此，我区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完成时限表，倒排工期，落实具体经办责任人，同时加强计划督办，确保项目加快实施。截至 2022 年 1 月底，相关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霞山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涉农资金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对支出进度慢、资金大量沉淀的项目，压减或取消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对统筹力度大、效果明显的，进行通报表扬，并作为下一年度安排资金的重要参考。

根据《霞山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应在相关信息审批生效后

20个工作日内，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进行公开，公开时应注意保障企业的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